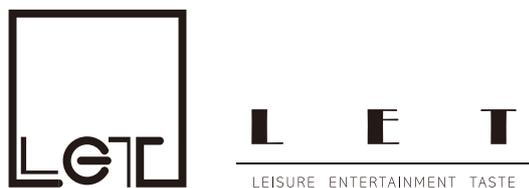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3)

SUMMIT ASCENT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Holdings Limited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

聯合公告

終止

- (1) 有關循環貸款協議之
主要交易及
持續關連交易；及
- (2) 變更供股及配售事項部分
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茲提述凱升控股有限公司(「凱升」)及LET Group Holdings Limited(「LET」)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之聯合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循環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凱升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該公告所述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LET董事會及凱升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LET及凱升相互同意終止循環貸款協議，並訂立終止契據(「終止契據」)以終止循環貸款協議，以及解除及免除循環貸款協議項下訂約方各自之義務及責任，即時生效。

由於已訂立終止契據，循環貸款協議將不會進行，因此，該通函將不會寄發予凱升股東及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召開。凱升集團亦毋須就循環貸款變更供股及配售事項之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LET董事會及凱升董事會認為，終止契據將不會對LET集團及凱升集團之各自財務狀況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LET董事會命
LE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秘書
趙敬仁

承凱升董事會命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衍溢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LET執行董事為盧衍溢先生(主席)；及LET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健存先生、胡錦勳博士及盧衛東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凱升執行董事為盧衍溢先生(主席)、蔡明發先生(行政總裁)及趙敬仁先生；及凱升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君誠先生、劉幼祥先生及李澤雄先生。